

#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上海华尔康佳泉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20646431011319D152	法 定 代 表 (主要负责	
诊 疗 科 目	口腔科;牙体牙髓病专业;牙周病专业;口腔粘膜病专业;儿童口腔专业;口腔颌面外科专业;口腔修复专业;口腔正畸专业;口腔种植专业;预防口腔专业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上海华尔康佳泉口腔门诊部 诊疗科目:口腔科;牙体牙髓病专业;牙周病专业;口腔粘膜病专业;儿童口腔专业;口腔领面外科专业;口腔修复专业;口腔正畸专业;口腔种植专业;预防口腔专业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***** 接诊时间:周一至周日 8:30 至 17:30 地址: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7-29 号 1 幢 203、205、206、207 室 联系电话:021-51187277		
地 址	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7-29号1幢203、205、206、207室		
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8:30到17:30	联系电话	18916951314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户外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宝卫登字(2025)第001782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自 2025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2 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( 上海华尔康佳泉口腔 ) 宝医广【2025】第 11— 03— E051 号			

(审查机关盖章) 二零二五 年<sup>+-</sup>月 三 日